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投资

公告编号：2015-047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开市起复牌。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5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2015 年 5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董事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经董事会审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拟对南京生物进行重大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高翔先生、刘杰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为布局精准医疗产业链奠定基础，获得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以自筹资金 5 亿元对南京高新生物医药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简称“南京生物”）进行投资，其中 1.8 亿元用于认缴南京生物增加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占其新增后总股份的 90%；剩余 3.2 亿元将用于南京生物的模式动物全球销售渠道建设，和肿瘤免疫治疗药物筛选和检测平台、转基因小鼠人源化平台建设以及基于平台所开发、引进创新型大分子药物产业化（含治疗肺癌、肝癌、淋巴瘤、肝硬化、帕金森氏症以及类风湿关节炎等疾病的新颖药物）。（详细内容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拟对南京生物进行重大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第十四次董事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经董事会审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杨胜利院士、邱贵兴院士为专家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布局，为持续推动公司生物医药产业快速发展，公司现增加两名院士级生物医药专家委员会委员，以此为公司未来在生物医药领域的战略布局、产业规划、投资决策提供更多权威性的专业意见和技术指导。（详细内容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关于聘任杨胜利院士、邱贵兴院士为专家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3、经董事会审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与南京大学医药生物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高翔先生回避表决。

为探索校企合作、协同创新的新模式，提升公司生物医学研究水平，缩短实验室基础研究向产业化应用的转化时间，创造更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银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与南京大学医药生物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签署了《关于推进生物医药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在公平、诚信、合作及互利的基础上发挥各自优势，致力于建立长期、全面的合作关系，共同构建生物医药研究平台。（详细内容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子公司与南京大学医药生物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第十四次董事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经董事会审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5年6月9日（星期二）下午14：00通过现场+网络投票的方式在广西北海市银河科技软件园综合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日